

证券代码：831826

证券简称：华菱医疗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周建芳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2.5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08%。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和《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3）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根据根据2018 年度公司各项运营结果对外对2018 年董事会工作总结并形成《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其鳌先生代表监事会对公司2018 年度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安排进行规划。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财务决算》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章程》等规定，根据公司截至2018 年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形成《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2018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19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目标及市场开拓情况，编制了《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30,960.73 元，因2018 年年度是亏损的，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不提取盈余公积金，上年结存未分配利润-4,831,746.73 元，截至2018 年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2,862,707.46 元。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七）否决《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 1.议案内容：

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交易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6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周建芳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187.5 万股。

##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王卫华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周建刚董事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进行重新选举增加一名董事；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推举，提名王卫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九）否决《关于接受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反担保》议案

### 1.议案内容：

周建良为公司控制人周建芳的弟弟为关联方，接受其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反担保。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69%；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周建芳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 187.5 万股。

(十)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编号为瑞华审字【2019】48030007 的《审计报告》，截至2018 年12 月31 日，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12,862,707.46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7,7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若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为此对亏损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进行分析。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挂牌起一直为公司进行审计服务，现公司决定2019 年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瑞华审字（2019）48030007 号”审计报告，进行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瑞华审字(2019)第48030007 号”《审计报告》，进行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该专项说明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62.5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4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0 万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7.59%。

###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苏州）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施洋、李哲

（三）结论性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确认，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7 日